



# 学生成绩管理流程

角色

程序

具体信息

每学期末和开学初

研究生院

发布成绩录入通知

研究生院发布成绩录入通知

任课教师

成绩录入

学院（系）专业课考核后，任课教师应及时录入成绩，一般应于考核后2个星期内在研究生系统录入并提交成绩

学院（系）

成绩录入

学院（系）教务员对专业课任课教师提交的成绩进行审核并确认，保存纸质版成绩单（任课教师签名）和期末考试材料

研究生

成绩复议

若学生对成绩有疑义，可以申请课程成绩复议，提交成绩复议申请表，期间不能给研究生查阅试卷、答题卷等材料，经学院审核后提交研究生院，由研究生院、学院及任课教师对成绩进行复核。

具体事项请以当年通知为准。

研究生院网址：<http://www2.scut.edu.cn/graduate/main.htm>

版权所有：华南理工大学研究生院

编制时间：2022年6月



华南理工大学研究生院